



2024 滙豐 EveryMile 信用卡專享海外簽賬優惠之條款及細則

優惠推廣期

1. 優惠推廣期為202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並分以下2個階段進行：
 - a. 階段 1：202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 b. 階段 2：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優惠詳情

2. 於推廣期內，您以滙豐EveryMile信用卡（合資格信用卡）每階段作合資格海外簽賬並累積簽賬淨額滿港幣8,000元，可就合資格海外簽賬享額外1.5%「獎賞錢」回贈。各階段最多可獲合共額外\$225「獎賞錢」。

如何獲享優惠

3. 您可獲享優惠，若您：
 - a. 持有合資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戶口在整個推廣期及獲享優惠時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
 - b. 於推廣期內成功登記；
 - c. 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作合資格簽賬。

獲享優惠前須注意事項

4. 登記不限於簽賬前或之後進行。您只須於推廣期內（任何階段）登記一次，便可由（i）完成登記之階段起及（ii）符合簽賬要求後獲享優惠。成功登記並不代表我們已確認有關信用卡、交易或持卡人符合獲得優惠及額外「獎賞錢」的資格。
5. 我們將根據我們持有的登記及合資格簽賬紀錄，以計算您可獲享的額外「獎賞錢」。如您符合資格獲享優惠，我們會於2024年12月31日或之前（就階段1而言）；及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就階段2而言）將額外「獎賞錢」自動誌入於我們紀錄中您用作登記的合資格信用卡戶口內。
6. 此優惠下的額外「獎賞錢」並不包括「獎賞錢」計劃中可獲享的基本「獎賞錢」。
7. 於此推廣每階段的額外「獎賞錢」總金額將上調至最接近的整數。
8. 於獲享額外「獎賞錢」後，如用作計算額外「獎賞錢」的有關交易被取消，我們有權於有關持卡人的合資格信用卡戶口扣除該額外「獎賞錢」而不作通知。

9. 您於進行簽賬交易前或簽賬交易後，我們恕不負責澄清該項交易可否獲享優惠。
10. 您不可將優惠兌換現金、其他貨品、服務、折扣或轉讓。
11. 您必須保留所有合資格簽賬的簽賬存根或正式交易紀錄的正本。如有任何爭議，我們或會隨時要求您提供有關存根、交易紀錄及／或其他證據，以作核實並保存。
12. 合資格信用卡、「獎賞錢」計劃及所有其他適用的現行推廣活動的條款及細則繼續適用。
13. 我們可更改或終止優惠或修改條款及細則並給予適當的通知。
14. 如我們認為您有任何欺詐或濫用行為，您將不可獲享優惠。我們亦可從您的信用卡扣除您已獲享的額外「獎賞錢」或任何已享用的優惠，或取消您的信用卡。
15. 就本推廣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6. 我們根據香港法例撰寫優惠之條款及細則。

詞彙定義

17. **「合資格信用卡」**指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於香港發出的滙豐EveryMile信用卡。
18. **「合資格簽賬」**指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所作的「合資格海外簽賬」，並於核實持卡人資格獲享優惠時已誌賬的交易。簽賬金額以信用卡月結單上的簽賬貨幣及已折算為港幣之金額為準。**「合資格海外簽賬」**是指（i）於海外進行並附有簽賬存根正本或正式交易紀錄的簽賬，有關海外交易是根據VISA國際組織就相關國家或地區所設定的代碼釐定，（ii）惟非以香港貨幣進行的簽賬。簽賬金額以信用卡月結單上的簽賬貨幣及已折算為港幣之金額為準。以下交易並不是合資格簽賬：
 - 財務及銀行費用：年費、財務費用、逾期費用；
 - 其他交易：
 - 郵購、傳真及電話訂購；
 - 透過滙豐流動理財及／或網上理財進行的簽賬交易；
 - 購買及／或充值儲值卡的交易（包括透過電子錢包或任何其他途徑增值八達通之交易）；
 - 以電子錢包所作的交易（包括增值電子錢包）；
 - 八達通自動增值；
 - 於「獎賞錢」購物網及其他推廣進行的換購交易；
 - 不時推出的其他網上簽賬推廣（我們將不時於有關推廣中列明不適用於本推廣的有關網上簽賬）；
 - 現金貸款、「現金套現」分期計劃及「現金套現」計劃的提款金額；
 - 「現金套現」分期計劃及「現金套現」計劃及「簽賬分期計劃」及其他分期計劃之每月供款金額；
 - 於非金融機構的交易（包括購買外匯、匯票及旅行支票）；
 - 於金融機構的交易（包括購買銀行產品及服務）；

- 電匯；
- 賭博交易；
- 繳稅；
- 自動轉賬、循環付款；
- 所有未誌賬／取消／退款的交易。

19. 「登記」指以合資格信用卡透過HSBC HK Reward+應用程式成功進行登記。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參考編號：Y24-U8-CAMH0601-2H